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起设立绿色低碳基金 的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苏州高新绿色低碳产业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绿色低碳基金”）。
- 投资金额：基金总规模2亿元，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公司”）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200万元，占基金总规模的1%；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管理公司”）、苏州高新绿色低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低碳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出资9,800万元、10,000万元，占基金总规模的49%、50%。
- 本次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6%；包含本次投资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对外投资总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风险提示：目前拟设立的基金处于筹备期，基金合伙协议未签署，尚需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有关要求进行报批，并完成工商登记和基金备案等流程；投资收益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被投资企业经营管理情况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投资情况概述

为响应“双碳”政策，深化在绿色低碳产业的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管

理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绿色低碳公司拟共同出资20,000万元，发起设立绿色低碳基金。基金总规模2亿元，基金管理公司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200万元，占基金总规模的1%；投资管理公司、绿色低碳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出资9,800万元、10,000万元，占基金总规模的49%、50%。绿色低碳基金将重点布局新能源、节能环保等领域，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更好地实现转型升级的战略规划。

本次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6%；包含本次投资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对外投资总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

- 1、企业名称：苏州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6幢
- 4、法定代表人：宋才俊
- 5、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 6、成立时间：2021年1月21日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基金管理公司100%股权
- 9、关联关系：基金管理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拟增持公司股份、与公司之间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等情况。
- 10、主要管理人员：执行董事、总经理宋才俊
- 11、是否在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P1072138。

12、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基金管理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公司为基金管理公司的控股股东，最近一年财务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科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资产总额	5,459,018.12
资产净额	698,615.47
营业收入	1,004,09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05.66

注：上述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 有限合伙人

1、苏州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6幢

（3）法定代表人：宋才俊

（4）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时间：2017年9月11日

（6）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并购重组顾问；投资策划、上市策划及其他资本运作策划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投资管理公司100%股权

（8）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科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资产总额	14,299.32
资产净额	14,128.90
营业收入	128.19
净利润	51.71

注：上述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苏州高新绿色低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金路 225 号 12 号楼 5 楼 D-15

(3) 法定代表人：府晓宏

(4)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增资至 50,000 万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对苏州高新绿色低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5) 成立时间：2021 年 8 月 27 日

(6)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等

(7)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绿色低碳公司 100% 股权

(8)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绿色低碳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公司为绿色低碳公司的控股股东，最近一年财务情况见上文。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苏州高新绿色低碳产业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华佗路 99 号金融谷商务中心（最终以工商登记地址为准）

4、基金规模：20,000 万元人民币

5、合伙期限：7 年，其中投资期 4 年、退出期 3 年；经实缴出资三分之二及以上合伙人同意，退出期可延长 1 年。

6、投资方向：重点投资新能源、节能环保等绿色低碳产业方向的股权项目；投资区域以长三角为主。

7、认缴出资方案：

投资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占比
苏州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	1%
苏州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800	49%
苏州高新绿色低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50%
合计		20,000	100%

8、基金管理人：苏州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出资方式：全部以现金方式进行出资。

10、投资决策：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4人组成，项目决策须全票通过。

11、管理费：投资期按每年2%（按实缴规模）收取；退出期按已投资但尚未退出的投资额的2%收取；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

12、收益分配：按下列顺序分配：

（1）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向有限合伙人返还出资，直至全额返还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

（2）如有余额，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向普通合伙人返还出资，直至全额返还普通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

（3）如有余额，在合伙企业各合伙人之间根据其实际出资额按比例分配。

13、退出方式：二级市场减持、对外转让、并购或者IPO退出。

四、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国家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和“双碳”政策的大背景下，苏州市高新区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于雄厚的制造业基础，聚集了一批新能源产业链上的优质企业。绿色低碳基金以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产业为重点投资领域，将加速释放绿色低碳产业在公司产业转型中的推动力，同时分享区域、产业发展红利。

五、风险提示

（一）目前拟设立的基金处于筹备期，基金合伙协议未签署，尚需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有关要求进行报批，并完成工商登记和基金备案等流程。

（二）投资收益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被投资企业经营管理情况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对于以上风险，公司将结合宏观经济走势，通过优化投资组合、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等措施降低投资风险，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0日